

2019 年第一期潜江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9 年第二期潜江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潜江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证券”）作为 2019 年第一期潜江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19 潜江城投债 01”）、2019 年第二期潜江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19 潜江城投债 02”）、2020 年潜江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20 潜江城投债”）的主承销商，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债券存续期监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11〕1765 号）等文件的要求，对潜江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2020 年度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进行了跟踪和分析，并出具本报告。

长江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对外公布的《潜江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0 年）》（以下简称“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披露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长江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长江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一、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2019 年第一期潜江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债券简称	19 潜江城投债 01、19 潜江 01
起息日	2019 年 1 月 16 日
到期日	2026 年 1 月 16 日
票面利率	5.67%
发行规模	8.00 亿元
债券余额	8.00 亿元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每年付息一次，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债券登记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本期债券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4、5、6、7年末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跟踪评级结果 (主体及债项)	主体评级 AA，债项评级 AAA
增信安排	由湖北省融资担保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债券名称	2019 年第二期潜江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债券简称	19 潜江城投债 02、19 潜江 02
起息日	2019 年 12 月 16 日
到期日	2026 年 12 月 16 日
票面利率	4.78%
发行规模	5.00 亿元
债券余额	5.00 亿元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每年付息一次，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债券登记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本期债券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4、5、6、7年末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跟踪评级结果 (主体及债项)	主体评级 AA，债项评级 AAA
增信安排	由湖北省融资担保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债券名称	2020 年潜江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债券简称	20 潜江城投债、20 潜江债
起息日	2020 年 12 月 15 日
到期日	2025 年 12 月 15 日
票面利率	6.30%
发行规模	2.50 亿元
债券余额	2.50 亿元
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4、5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30%、30%、4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最后三个计息年度每年的应付利息随当年兑付的本金一起支付。

	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债券登记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
跟踪评级结果 (主体及债项)	主体评级 AA，债项评级 AAA
增信安排	由重庆三峡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发行人履约情况

(一) 办理上市或交易流通情况

发行人已按照各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发行完毕后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或有关主管部门申请债券上市交易流通。“19 潜江城投债 01”于 2019 年 1 月 22 日在银行间市场上市交易，于 2019 年 4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19 潜江城投债 02”于 2019 年 12 月 18 日在银行间市场上市交易，于 2019 年 12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20 潜江城投债”于 2019 年 12 月 21 日在银行间市场上市交易，于 2019 年 12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二)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9 潜江城投债 01”募集资金总额 8.00 亿元，根据发行人募集说明书的相关内容，该期债券扣除发行费用后，主要用于潜江市公共交通设施建设项目、潜江市公共停车场建设项目和补充营运资金。

“19 潜江城投债 02”募集资金总额 5.00 亿元，根据发行人募集说明书的相关内容，该期债券扣除发行费用后，主要用于潜江市公共交通设施建设项目、潜江市公共停车场建设项目和补充营运资金。

“20 潜江城投债”募集资金总额 2.50 亿元，根据发行人募集说明书的相关内容，该期债券扣除发行费用后，主要用于偿还发行人 2020 年内到期的企业债券本金及利息。

根据发行人年度报告，截至报告期末，“19 潜江城投债 01”募集资金已按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使用完毕；“19 潜江城投债 02”募集资金已按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使用，剩余募集资金 2.17 亿元；“20 潜江城投债”募集资金已按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使用完毕。

(三) 本息兑付情况

“19 潜江城投债 01”的付息日期为 2020 年至 2026 年的每年 1 月 16 日。如

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至7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的20%、20%、20%、20%、20%偿还债券本金，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9潜江城投债02”的付息日期为2020年至2026年的每年12月1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至7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的20%、20%、20%、20%、20%偿还债券本金，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20潜江城投债”的付息日期为2021年至2025年的每年12月1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至5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的30%、30%、40%偿还债券本金，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报告期内，“19潜江城投债01”、“19潜江城投债02”不存在延迟或尚未偿付本金或利息的情况；“20潜江城投债”不涉及付息事项。

（四）发行人信息披露情况

发行人在报告期内，已按规定完成定期报告、本息兑付相关公告披露工作。报告期内涉及临时公告事项情况如下：

序号	公告时间	公告文件
1	2020-4-15	《潜江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关于延期披露2019年年度报告的公告》
2	2020-5-27	《潜江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关于延期披露2019年年度报告的公告（以此为准）》

三、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21]京会兴审字第57000027号）。以下所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该审计报告。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应当参照发行人2020年度完整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其附注。

（一）偿债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项目	本期末	上年度末
流动资产（万元）	2,738,874.76	2,541,659.35
总资产（万元）	3,027,572.86	2,823,139.31
流动负债（万元）	393,239.12	267,232.73
总负债（万元）	1,730,727.56	1,523,795.98

项目	本期末	上年度末
净资产（万元）	1,296,845.30	1,299,343.32
流动比率	6.96	9.51
速动比率	1.47	1.85
资产负债率（%）	57.17	53.98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0.60	0.60

从短期偿债指标来看，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别为 6.96 和 1.47，较上年末分别减少 26.77%和 20.53%，但仍处于较高水平。

从长期偿债指标来看，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为 57.17%，较上年末增长 5.91%；发行人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为 0.60，较上年末基本持平。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生产经营及财务指标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偿债能力正常。

（二）盈利能力及现金流情况分析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营业收入（万元）	184,001.38	180,664.88
营业成本（万元）	143,918.58	145,812.37
净利润（万元）	9,001.98	20,043.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万元）	13,349.65	20,393.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万元）	-92,799.48	-116,264.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万元）	-8,559.44	-8,674.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万元）	90,563.22	50,458.85

2020 年度，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 184,001.38 万元，较上年度增加 1.85%；发行人营业成本 143,918.58 万元，较上年度减少 1.30%。2020 年度，发行人实现净利润 9,001.98 万元，较上年度下降 55.0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3,349.65 万元，较上年度下降 33.54%，主要系有息负债持续增加导致财务费用增加所致。

2020 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92,799.48 万元，持续保持净流出态势；2020 年度，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8,559.44 万元，持续保持净流出态势；2020 年度，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90,563.22 万元，较上年度增加 79.48%，主要系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所致。

2020 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略有增加；但发行人盈利能力有所下降，现金流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动。

四、发行人已发行尚未兑付债券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已发行尚未兑付的债券或债务融资工具包括：

债券简称	债券类别	债券余额 (亿元)	起息日期	债券期限 (年)	票面利率 (%)
15 潜江城投债、 PR 潜城债	企业债券	6.80	2015 年 12 月 21 日	7	5.19
19 潜江城投债 01、19 潜江 01	企业债券	8.00	2019 年 1 月 16 日	7	5.67
19 潜江城投债 02、19 潜江 02	企业债券	5.00	2019 年 12 月 16 日	7	4.78
20 潜江城投债、 20 潜江债	企业债券	2.50	2020 年 12 月 15 日	5	6.30

五、增信机制相关情况

“19 潜江城投债 01”、“19 潜江城投债 02”由湖北省融资担保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报告期内，增信机制无变动。截至报告期末，湖北省融资担保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 145.76 亿元，净资产 112.63 亿元；报告期内，该担保人实现营业收入 11.76 亿元，净利润 8.00 亿元。根据该担保人 2020 年度最新评级报告显示，其主体评级结果为 AAA。报告期内，该担保人偿债能力正常。

“20 潜江城投债”由重庆三峡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报告期内，增信机制无变动。截至报告期末，重庆三峡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 108.61 亿元，净资产 67.90 亿元；报告期内，该担保人实现营业收入 10.74 亿元，净利润 2.95 亿元。根据该担保人 2020 年度最新评级报告显示，其主体评级结果为 AAA。报告期内，该担保人偿债能力正常。

以上情况，特此公告。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2019 年第一期潜江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9 年第二期潜江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0 年潜江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之盖章页）

